湖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处室便函

湖南省卫生计生委医政医管处
关于我省移植医院人体器官捐献与移植核查有关情况的报告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局:

根据贵局《关于请再次核查移植医院人体器官捐献与移植有关情况的函》(国卫医质量便函〔2018〕355号)要求,我处在今年上半年“拉网式”检查的基础上,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中国器官分配与共享计算机系统(COTRS)、中国肝移植注册系统(CLTR)、中国肾移植注册系统(CSRKT)中移植医院、供受体姓名和证件信息交叉对比以及捐献者资料进行了查阅。对中国人体器官分配与共享计算机系统数据核查报告显示的问题进行逐一核查,现将我省就捐献器官分配与共享过程中存在问题反馈如下:

一、有关问题线索核查情况

(一)涉嫌移植器官来源不明的问题。经核查,由于移植医院个别数据员未严格按照规定操作,未及时上传并核对有关信息,以致姓名、身份证号码等录入错误,导致移植医院分配与移植信息比对不一致。

(二)“先移植后分配”的问题。经核查,该问题基本

属实，主要原因是外省启动器官分配时间过长，为避免器官浪费，影响移植效果，故先行移植手术。

（三）关于“篡改医学数据，人为操纵器官流向，骗取捐献器官”的问题。经核查，我省各移植医院均存在分配前一小时修改捐献者和等待者数据的情况，主要原因是有些边缘供肾单位不能进行移植，为了缩短分配时间，更好的利用器官。此外，有些单位未及时回应分配信息，导致分配时间过长。

（四）关于个别分配与移植信息比对不一致的问题。经核查，一方面由于姓名和身份证号码录入错误时有发生，另一方面由于手术前受者临时更改主意以及受者身体状态不适合移植。

（五）关于个别 OPO 自愿捐献器官而去向信息缺失的问题。经查实，主要是由于捐献者状况不适合实行器官移植，但没有及时上报原因及上传去向说明。

（六）关于违背公民生前意愿或者亲属意愿获取器官的问题。经查实，我省不存在违背生前意愿或者亲属意愿擅自获取器官，所有的器官都是经过分配与共享系统分配获得，造成这个原因主要是因为数据漏填，数据录入错误所导致。

（七）关于强制中止行为频繁涉嫌人为操控器官流向的问题。经查实，大部分是因为操作员操作失误导致。

（八）关于器官高频定向 OPO 联盟外省内共享的问题。我省大部分移植医院均存在类似问题。是为了更好的节省时间利用器官。

（九）关于超时不响应行为频繁严重影响器官分配效率的问题。经查实，主要是因为各家移植医院的等待者较多，未及时维护和管理等待者信息，未能及时回应。

（十）关于个别OPO资料上传不完整。移植医院资料上传不完整，我省有些移植医院未指定专人维护分配系统与等待者系统，导致上传资料不及时，不完整。

二、处理情况

我委高度重视贵局反馈的上述问题，立即要求九家移植医院整改处理。

一是对于疑似器官来源不明，特殊情况登记，严格遵守器官分配系统分配捐献器官，对于疑似来源不明的捐献器官进行梳理，查明原因，坚决杜绝类似事件的发生，做到每例捐献器官来源明确。减少特殊情况登记，如确为特殊情况（如边缘供体或交通，天气等特殊原因无法执行系统分配结果），必须向我委请示，待我委批准后考虑避免器官浪费原则执行特殊情况的系统外分配，不得分配后再备案。二是严格加强监管，不得操纵器官流向，不得擅自篡改供受体基本数据资料，不得随意中止分配程序，加强数据员相关培训。如遇特殊情况及时通过邮箱联系COTRS系统技术支持中心。三是严格执行分配结果，严格把关供受体接受原则的填写，不得随意修改等待者紧急程度，严禁人为操控器官流向。指定专人维护分配系统与等待者系统，加强系统操作人员的培训，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系统操作，避免数据填写错误或系统操作不规范造成的不良影响。四是及时完善并上传供受者资料，如

器官接收确认书，器官捐献同意书，死亡判定表等，收到 OPO 单位的分配信息时及时登录系统查看，及时做出回应。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加强数据员队伍建设。定期举办人体器官数据员培训班，重点就器官获取基本概念、政策要求、熟练掌握 COTRS 等内容进行培训，提升数据管理员管理水平。

（二）推动专业技术发展。围绕提高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依法执业意识，组织医院管理人员、临床专业技术人员认真学习《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人体器官移植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坚决杜绝违法违规执业行为。

（三）加强质量控制。组织湖南省器官移植质量控制中心制定《湖南省人体器官移植医疗质量控制管理方案》，明确器官移植技术规范与流程要求。发挥质控中心“专业、专家、专长”的优势，并通过随机巡查、专家点评等形式，规范移植医生临床行为，指导医疗机构持续改进。

下阶段，我省将严格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要求，持续加强人体器官移植监管，加强我省 OPO 的日常管理和运行规范。同时规范人体器官获取与分配工作，完善人体器官移植技术管理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监管到位，保障人体器官捐献者及接受者权益，推动我省人体器官移植工作平稳、健康发展。

湖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医政医管处

湖南省卫生计生委医政医管处

2018 年 9 月 28 日